[厦门]申报高级会计师评审应报送哪些材料 PDF转换可能 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1/2021_2022__EF_BC_BB_E 5 8E A6 E9 97 A8 EF c48 81913.htm 问:申报高级会计师评 审应报送哪些材料?答:申报高级会计师评审应报送的材料 (1)设区市或省直有关厅(局、公司)职改办的委托评审 函1份。(2)身份证、会计从业资格证、毕业证书、任职资 格证书、职称外语证书等原件并各复印1份,复印件须经主管 (推荐)部门审核并加盖公章后装订成册。(3)单位(公 司)简介(附件1)1份。(4)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表》一式四份,必须用正式表进行填写,如用打印粘贴的, 在粘贴交接处加盖本单位公章。(5)任现职以来发表的本 专业论文原件,另附复印件(要求有杂志封面、目录和封底)2份。(6)《申报高级会计师职务任职资格简明表》(附 件2)一式25份,必须用A4复印纸正反两面打印并装订完整, 加盖公章。(7)任现职所在工作单位推荐意见一式25份,字 数应在1500字左右,须写明申报人的业务理论水平、工作表 现、主要业绩和获奖情况等(根据本办法中评审的条件来说 明)。(8)任现职以来近5个年度的申报人员考核表。(9)) 相关业绩材料、文件、证书、奖状等复印件。 以上各种申 报材料的复印件除特别规定的以外,均以A4复印纸复印并加 盖推荐(主管)部门的公章方为有效,未加盖印章的一律不 采用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 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